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D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0)

內幕消息

- (1) 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
- (2) 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五年年報
- (3) 董事會會議延遲；及
- (4) 可能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下稱「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下稱「證券及期貨法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規定（定義見上市規則）發佈。

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與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由於審計事宜尚未達成一致、費用尚未結清，國衛尚未開展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計工作（「二零二五年審計」）。據國衛表示其現時無法確定完成審計之時間，這將取決於審計之開始時間及遇到之審計問題。

因此，本公司將無法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就（其中包括）批准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亦將延期舉行。

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繼續保持與國衛的溝通，盡快達成一致。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9條，本公司須在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公佈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知會股東(i) 董事會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的會議日期；(ii) 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的發佈日期；以及(iii) 任何重大發展。

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五年年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本公司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發送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二五年年報」）。由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的公佈延遲，預計二零二五年年報的發佈可能會延遲。

假若延遲寄發二零二五年年報，將構成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的規定。二零二五年年報的預計寄發日期將在適當的時候公佈。

延遲董事會會議

由於上述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的公佈延遲公佈，董事會會議將會延遲。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公佈董事會會議日期知會股東。

可能暫停買賣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9A條，倘發行人未能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財務資料，聯交所通常會要求發行人的證券暫停買賣，而暫停買賣通常會持續有效，直至發行人刊發載有所需財務資料公告。因此，倘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未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有關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為止。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內幕消息導致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及可能延遲寄發二零二五年年報。本公司將於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宜的任何重大發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主席
吳筱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吳筱明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俱孟軍先生及張雄峰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煒博士、羅喬麟先生、金立佐博士及鄒宇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

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最少刊登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dadi-international.com.hk>刊登。